

县委常委、组织部长闫晓东在枣林镇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

本报讯(实习记者康涛 张瑞萍)6月20日上午,县委常委、组织部长闫晓东前往枣林镇走访慰问困难党员,为老党员颁发了“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并开展了“我为群众办实事”调研走访活动。

闫晓东一行先后走访慰问了枣林镇西阳沟村困难党员高五娃,西马村困难党员杨润和,为他们送去了慰问金,并与他们亲切交谈,详细询问他们

的身体状况,向他们的伟大事业作出的突出成绩表示敬意,并为杨润和颁发了“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闫晓东叮嘱相关部门要始终把老党员、困难党员的安危冷暖放在心上,以实际行动给予关心与帮助,切实解决好他们的实际困难。

走访调研中,闫晓东与西阳沟村村干部、群众座谈交流,认真收集群众意愿,倾听群众呼声,与代表们共同探讨解决办法,谋划发展



图为闫晓东与基层干部、群众座谈交流

方向。闫晓东指出,要多渠道、深层次倾听百姓心声,在面对面交流中解决百姓难题,在心贴心服务中谋划发展大计,用实实在在的成效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要下大力气给老百姓办实事,解决好群众身边的操心事、烦心事,能解决的要立即解决,一时难以解决的要逐条梳理研究,细化任务分解,及时反馈答复,切实做到听民声、畅民意、集民智、解民忧,推动落实各项民生实事。

我县举办2021年全国“安全生产月”宣传咨询活动

本报讯(实习记者刘建荣 甄鑫)今年6月是第20个全国“安全生产月”。6月16日上午,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举办2021年全国“安全生产月”宣传咨询活动,活动主题是“落实安全责任,推动安全发展”,县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参加活动。

活动现场,通过设立咨询台、制作展板、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大

力宣传安全政策法规,普及安全常识,传播安全文化,宣传内容和形式丰富多彩吸引了很多群众积极参与。

通过本次“安全生产月”活动,进一步树牢广大群众的安全发展理念,有效营造了“人人讲安全、人人懂安全、人人守安全”的良好社会氛围,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理念,为建设平安和谐代县提供安全保障,向建党100周年献礼。

县妇联开展“创建美丽家园 表彰雁门新农家”活动

本报讯(实习记者贺磊)6月11日上午,县妇联携手西安晨曦天睿商贸有限公司开展“创建美丽家园·表彰雁门新农家”活动,各乡镇(居)委会妇联主席,评选出的雁门新农家、“四新”组织妇委会工作人员参加活动。

活动中,上馆镇妇联负责人宣读了《代县

妇联农村人居环境“六乱”整治倡议书》,并对各乡镇及居民办评选出的雁门新农家进行了表彰,县妇联相关负责同志做了总结发言。

随后还进行了精彩纷呈的文艺节目表演。

在“六一”儿童节之际,我县以“童心向党”为主题,深化“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教育,以讲好“三个故事”为抓手,融入少年儿童党史学习教育,推动少年儿童从小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进一步厚植爱国情怀,树立成长成才报效祖国的远大理想,让红色基因融入血脉,代代传承。

讲好党史故事,传承奋斗力量。县实验小学利用主题班会、队会、课间活动时间开展红色主题故事会,班级老师起好头,班干部、少先队员带头讲,其他同学轮流讲,在全校范围内掀起了讲党的故事的热潮。通过开展红色主题故事会,进一步激发了同学们学习了解党史知识的热情,他们或查阅资料、或参考网络素材、或聆听长辈讲述,在交流中了解党的发展历史,在故事中学习党的奋斗精神,更加坚定信心,发奋学习,努力成长为新时代好少年。

我县讲好“三个故事”赋能少年儿童党史学习教育

讲好爱国故事,传承爱国情怀。我县把培养爱国主义精神贯穿学生学习成长各阶段,通过丰富多彩的主题活动,厚植学生爱国情怀。“百年成长,百年奋斗,百年初心历久弥坚。”在县实验小学学生的诗歌朗诵中,传递出的是学生对中华崛起、祖国富强的深情礼赞;“五星红旗迎风飘扬,胜利歌声多么响亮。”滨河小学学生以稚嫩的童声合唱出了《歌唱祖国》《我爱你中华》中蕴藏的对祖国的讴歌和满满的自豪……县新泰学校、东关小学、西北街小学,以及各乡镇学区、各学校将厚重的爱国情怀融入到学生诗歌朗诵、主题征文、歌舞表演、演讲板报等各项活动中,让学生在参与中感受祖国的伟大与包容、富强与进步,让爱国情怀

看得见、听得到、感受得深。

讲好英雄故事,传承精神薪火。在党的各个历史时期涌现锻造出了红船精神、长征精神、井冈山精神等伟大的精神,厚植积淀成我们最宝贵的精神财富。县大众小学充分挖掘学生特长,让爱讲故事积极主动的孩子带头讲述英雄故事,卫国戍边英雄团长祁发宝、科学决战新冠肺炎钟南山、科技报国黄大年等英雄的故事在孩子们的讲述下格外动听,也备受鼓舞。在梳理不同历史时期所形成的伟大精神的基础上,县实验小学以革命精神、抗疫精神为主题,开展国旗下讲话,让每周一次的讲话成为学生了解革命英雄、抗疫英雄先进事迹的“故事会”“学习课”。孩子们用自己的方式讲述英雄们的故事,不仅锻炼了他们的胆量和语言表达,更让他们在讲述中传递英雄品格,培养爱国、奉献、敢于担当的品格,让“红色种子”滋养萌发,延续壮大。

我县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

本报讯(记者刘建荣 康涛)为进一步提升群众防范金融风险意识,培养正确的投资理念,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提升广大居民学法用法意识,6月18日上午,县检察院、处非办、金融办、银监局联合举办“学法用法护小家,防非处非靠大家”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通过悬挂宣传条幅、大喇叭、工作人员向群众发放宣传材料、接受现场咨询等多种形式,生动地向广大群众及周边商户介绍非法集资的典型特征、表现形式、常见手段以及防范举措,引导、提醒广大群众要警惕非法集资陷阱,拒绝高利诱惑,保护好个人财产。

此次活动有效提高了群众防范和识别非法集资的能力,充分调动了广大群众参与打击和防范非法集资的积极性,引导和教育群众理性投资,自觉抵制非法集资,受到了居民们及周边商户的一致好评,进一步营造出和谐稳定的法治氛围。

代县黄酒(代州黄酒)团体标准发布

近日,《代县黄酒(代州黄酒)》团体标准(T/SXPP 006-2021)正式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中国标准化研究院主办)发布。

本标准的发布使代县黄酒在产品质量上有了严格于黄酒国家标准的要求,对推动代县黄酒的长久稳定发展必将起到重要保障作用。

代县黄酒(代州黄酒)团体标准的主要特点是:①原料主要为代县黍米;②酿造用水为滹沱河代县境内地下深层水;③发酵时间超过180天以上(绍兴黄酒大约是30至70天);④不添加焦糖色(国家标准是允许加的);⑤理化(营养)关键指标是国家标准的2至2.5倍;⑥具有代县黄酒独特的风味,独特的口感,独特的香气及爽口等特点。

为使代县黄酒(代州黄酒)团体标准得到最快的推广落地,在消费者心目中重塑代县黄酒高品质的信誉,四达酒业将在“雁门金波”新品酿造过程中率先执行该标准,力争把“雁门金波”打造成代县黄酒产品中颇具代表性的一流精品和全国著名品牌。